

##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向监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下午15时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万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专项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次变更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综上所述，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值变更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拟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